正本

檔　　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衛生福利部　函

地址：115204 臺北市南港區忠孝東路六段488號
聯絡人：李永怡
聯絡電話：(02)27878000　分機：7116
傳真：(02)27877178
電子郵件：yungyi@fda.gov.tw

241
新北市三重區重新路五段609巷6號3樓之3

受文者：台灣醫療暨生技器材工業同業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6月17日
發文字號：衛授食字第1131102649A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台灣醫療暨生技器材工業同業公會
收 113. 06. 25 文
檔號：113322

主旨：「輸入醫療器材國外製造廠實地檢查之優先查核原則」，業經本部於中華民國113年6月17日以衛授食字第1131102649號公告，並載於本部食品藥物管理署全球資訊網站(www.fda.gov.tw)首頁>業務專區>醫療器材>最新消息，請轉知所屬會員，請查照。

正本：中華民國醫療器材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、台灣醫療暨生技器材工業同業公會、臺北市醫療器材商業同業公會、新北市醫療器材商業同業公會、桃園市醫療器材商業同業公會、臺中市醫療器材商業同業公會、彰化縣醫療器材商業同業公會、嘉義市醫療器材商業同業公會、臺南市直轄市醫療器材商業同業公會、臺南市醫療器材商業同業公會、高雄市醫療器材商業同業公會、台灣省醫療器材商業同業公會聯合會、屏東縣醫療器材商業同業公會、高雄市直轄市醫療器材商業同業公會、中華民國儀器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、臺北市儀器商業同業公會、桃園市儀器商業同業公會、臺中市儀器商業同業公會、臺南市儀器商業同業公會、高雄市儀器商業同業公會、新竹市儀器商業同業公會、中華民國全國商業總會、中華民國全國工業總會
副本：財團法人金屬工業研究發展中心、財團法人台灣商品檢測驗證中心、財團法人塑膠工業技術發展中心、財團法人工業技術研究院量測技術發展中心

部長 邱泰源

裝 訂 線